

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评建工作办公室

评建办〔2017〕14号

关于做好审核评估数据 正式采集工作的通知

各院、部、处及相关单位：

截止到6月30日，数据采集组已经完成2017年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初次采集工作。现启动我校2017年数据正式采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正式采集时间节点

按照教育部评估中心对今年参加审核评估院校的要求，11月1日后参加审核评估学校数据填报时间节点说明，所有表格均按照基本统计指标说明中的时间节点进行采集，无例外。

统计时间：本次数据采集2016-2017学年及2016自然年数据，分时期数和时点数。时期数又分自然年和学年。具体要求见采集信息表格的时间标注。

自然年：指自然年度，即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如财务、科研和图书信息按自然年度时期统计汇总数。

学 年：指教育年度，即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

31日。如教学信息按学年度时期统计汇总数。

时点：指特定时刻产生的指标数据的统计截止时间，即2017年8月31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

二、正式采集工作安排

（一）数据补充填报阶段（8月25日～8月29日）

初次数据采集时间节点为5月10日，正式数据采集时间节点为8月31日。填报的数据表格涉及“学年”和“时点”的单位，请将表格补充填报到2017年8月31日。填报的数据表格涉及“自然年”的单位，不需要补充填报。

（二）录入阶段（8月30日～9月1日）

本次采集所需录入的77个数据表中包括63个需要补充填报的数据表和14个不需要补充填报的数据表（见附件1）。各“汇总录入单位”要在规定的时间内，完成数据的网上录入，并向数据采集组提交所有数据的纸质文档和电子文件。请于9月1日前将所有数据的纸质文档和数据采集质量监控表（见附件2）送到评估中心，[电子稿发送至75564982@163.com](mailto:75564982@163.com)，主东1015，电话：6819098。

（三）数据审核阶段（9月2日～9月3日）

数据采集组收集各单位上报的所有数据表及质量监控表纸稿，审核后报送校办信息科。由校办信息科对录入数据进行复核，确认无误后报领导小组审核。

（四）报送阶段（9月4日～9月5日）

按照《审核评估工作指南》的工作提示，参加审核评估的

院校需要提前2个月提交数据，教育部评估中心将用近三年数据形成审核评估分析报告，由于采集的核心数据将向社会公布，上级部门也将数据作为重要参考依据，所以本次数据采集将实行责任追究制，请各单位务必按要求认真填报数据，认真审核数据，**保证数据质量**。

附件：

1.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2017年度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任务分解表
2.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质量监控表

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评建工作办公室

2017年8月25日

附件 1:

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17 年度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任务分解表

1. 学校基本信息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1-1	学校概况（时点）	校办	校办
表 1-2	校区及地址（时点）	校办	校办
表 1-3	学校相关党政单位（时点）	人事处	人事处
表 1-4	学校教学科研单位（时点）	人事处	人事处
表 1-5-1	专业基本情况（时点）	教务处、各学院	教务处
表 1-5-2	专业大类情况表（时点）	教务处、各学院	教务处
表 1-6-1	教职工基本信息（时点）	人事处、各院部	人事处
表 1-6-2	外聘教师基本信息（时点）	人事处、各院部	人事处
表 1-7	本科生基本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	教务处
表 1-8-1	实验场所（时点）	教务处	教务处
表 1-8-2	科研基地（时点）	教务处、科技处、各院部	教务处、科技处
表 1-9	办学指导思想（时点）	党委政策研究室	党委政策研究室
表 1-10	校友会与社会合作（时点）	国际交流合作处 新农村发展研究院 各院部	开放办学工作处、国际 交流合作处、校友联络 办公室

注：“时点”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，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

表中内容和 2016 年内容发生变化用黄色标注。

2. 学校基本条件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2-1	占地与建筑面积（时点）	资产管理处、后勤基建管理处	资产管理处
表 2-2	教学行政用房面积（时点）	资产管理处	资产管理处
表 2-3-1	图书馆（自然年）	图书馆	图书馆
表 2-3-2	图书当年新增情况（自然年）	图书馆	图书馆
表 2-4	校外实习、实训基地（时点）	教务处、各院部	教务处
表 2-5	校园网（时点）	图书馆与信息中心	图书馆与信息中心
表 2-6	固定资产（时点）	资产管理处	资产管理处
表 2-7	本科实验设备情况（时点）	资产管理处	资产管理处
表 2-8	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）（时点）	教务处、各院部	教务处
表 2-9-1	教育经费概况（自然年）	财务处	财务处
表 2-9-2	教育经费收支情况（自然年）	财务处	财务处
表 2-10	学生生活、运动条件（时点）	资产管理处 后勤基建管理处 军体部	资产管理处

注：

1. “自然年”指自然年度，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2. “学年”指教育年度，即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
3. “时点”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，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表中内容和 2016 年内容发生变化用黄色标注。

3. 教职工信息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3-1	校领导基本信息（时点）	人事处、各院部	人事处
表 3-2	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（时点）	学生处 教务处 招生就业处 评估中心 各院部	评估中心
表 3-3-1	高层次人才（时点）	人事处	人事处
表 3-3-2	高层次教学、研究团队（时点）	人事处 科技处 各院部	人事处
表 3-4-1	教师教学发展机构（学年）	人事处 教务处	教务处
表 3-4-2	教师培训进修、交流情况（学年）	人事处	人事处
表 3-5-1	教师主持科研项目情况（自然年）	科技处	科技处
表 3-5-2	教师获得科研奖励情况（自然年）	科技处	科技处
表 3-5-3	教师发表的论文情况（自然年）	科技处	科技处
表 3-5-4	教师出版专著情况（自然年）	科技处	科技处
表 3-5-5	教师专利（著作权）授权情况（自然年）	科技处	科技处
表 3-5-6	教师主编本专业教材情况（自然年）	教务处 科技处	教务处

注：

1. “自然年”指自然年度，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2. “学年”指教育年度，即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
3. “时点”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，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表中内容和 2016 年内容发生变化用黄色标注。

4. 学科专业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4-1-1	学科建设（时点）	研究生处 教务处	研究生处
表 4-1-2	博士后流动站（时点）	人事处	人事处
表 4-1-3	博士点、硕士点（时点）	研究生处	研究生处
表 4-1-4	重点学科（时点）	研究生处	研究生处
表 4-2	专业培养计划表（学年）	教务处	教务处

注：“时点”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，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
表中内容和 2016 年内容发生变化用黄色标注。

5. 人才培养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5-1-1	开课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1-2	专业课教学实施情况表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1-3	专业核心课程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1-4	分专业（大类）专业实验课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2-1	分专业毕业综合训练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2-2	分专业教师指导学生毕业综合训练情况（非临床医学类专业填报）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3-1	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项目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3-2	本科教学信息化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4-1	创新创业教育情况（时点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4-2	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（时点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5-5	课外活动、讲座（学年）	教务处 学生处 招生就业处 各院部	学生处

注：

1. “学年”指教育年度，即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
2. “时点”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，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
表中内容和 2016 年内容发生变化用黄色标注

6. 学生信息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6-1	学生数量基本情况（时点）	教务处 研究生处 国际交流合作处 继续教育学院、应用技术学院	评估中心
表 6-2-1	本科生转专业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学院	教务处
表 6-2-2	本科生辅修、双学位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	教务处
表 6-3-1	近一届本科生招生类别情况（时点）	招生就业处	招生就业处
表 6-3-2	本科生（境外）情况（时点）	国际交流合作处	国际交流合作处
表 6-3-3	近一级本科生录取标准及人数（时点）	招生就业处	招生就业处
表 6-3-4	近一级各专业（大类）招生报到情况（时点）	学生处、各学院	学生处
表 6-4	本科生奖贷补（自然年）	学生处	学生处
表 6-5-1	应届本科毕业生就业情况（时点）	招生就业处	招生就业处
表 6-5-2	应届本科毕业生分专业毕业就业情况（时点）	教务处 招生就业处	教务处
表 6-6	本科生学习成效（学年）	学生处、教务处 各院部	学生处
表 6-6-1	学生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情况（学年）	教务处 各院部	教务处
表 6-6-2	学生参与教师科研项目情况（学年）	学生处 教务处各院部	学生处
表 6-6-3	学生获省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奖励情况（学年）	学生处、教务处 各院部	学生处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6-6-5	学生发表学术论文情况 (学年)	学生处、教务处 各院部	学生处
表 6-6-7	学生专利（著作权）授权情况 (学年)	学生处、教务处 各院部	学生处
表 6-7	本科生交流情况（学年）	国际合作与交流处	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表 6-8	学生社团（学年）	学生处	学生处

注：

1. “自然年”指自然年度，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2. “学年”指教育年度，即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
3. “时点”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，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表中内容和 2016 年内容发生变化用黄色标注。

7. 教学管理与质量监控

序号	工作内容	数据填报单位	数据汇总录入单位
表 7-1	教学管理人员成果（时点）	评估中心 各院部	评估中心
表 7-2	教学质量评估统计表（学年）	评估中心 各院部	评估中心
表 7-3-1	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（自然年）	评估中心 各院部	评估中心
表 7-3-2	教学成果奖（近一届）	评估中心 各院部	评估中心
表 7-3-3	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工程项目情况（自然年）	教务处	教务处
表 7-4	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（自然年）	评估中心	评估中心
附表	未填表格情况	评估中心	评估中心

注：

1. “自然年”指自然年度，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2. “时点”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，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。如在校生数、教职工数、占地面积、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。

附件 2:

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质量监控表

部门名称							
序号	表序号及名称				采集人（签字）		
1	如：表 7-1 教学管理人员培训及成果				（处室、部门采集人签字）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...							
...							
...	（可增加行）						
特殊情况 说明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	4						
	...	（可增加行）					
数据采集 人数据核 查情况说 明	报表完整性审核		审核结果		存在 问题 及 原因	（数据异常请写明原因）	
	数据正确性审核		审核结果				
	文档内容、格式审核		审核结果				
	数据链接效果审核		审核结果				
部门负责人意见	审核意见： 签字：（部门负责人签字） 年 月 日						
分管领导意见	审核意见： 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	
数据录入 情况说明	完成时间	年 月 日		特 殊 情 况 说 明	说明： 本部门负责采集的数据项与上年度（学年或自然年）数据采集时相比发生逆向（或正向）奇异变化的数据请说明。		
	录入人员 （签字）	（处室部门录入 人员签字）					
	部门负责人 （签字）						
数据提交	提交人		接受人			交接时间	

说明：1. 填写“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质量监控表”是为了强化数据采集质量意识，监控进度，实行责任制而制定。

2. 表格由各数据来源单位填写。

3. 录入后经审核无误后，与经领导签字的纸质版数据表格一并提交。